

勝過法利賽人的義

馬太福音 5 章 17-20 節

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；我來不是要廢掉，乃是要成全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所以，無論何人廢掉這誡命中最小的一條，又教訓人這樣作，他在天國要稱為最小的；但無論何人遵行這誡命，又教訓人遵行，他在天國要稱為大的。我告訴你們：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斷不能進天國。（太 5:17-20）

“斷不能進天國”，聖經所說的進天國，意思就是得永生。“斷不能”，希臘原文用了兩個否定詞，可見語氣之強烈。

不要心裏想——“勝過法利賽人的義輕而易舉，他們是一群假冒為善者，我可不是，我的義已經勝過了法利賽人的義”。當今基督徒對於法利賽人簡直無知到令人咋舌。聖經根本沒有這種膚淺的進天國概念。

耶穌不是要廢掉律法

19 節“無論何人廢掉這誡命中最小的一條”，這裏有一處翻譯錯誤，“廢掉”一詞希臘原文是“放鬆”，意思是並非不做，但卻走馬觀花、敷衍了事。查考神的話一定要知道每個字的準確意思。17 節“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”，這個“廢掉”沒有翻譯錯；但 19 節的“廢掉”原文是“放鬆”，兩處經文並非同一個字。

主耶穌說，“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”。當代人太需要知道這句話了，因為今天的福音聽來讓人覺得律法已經過時、沒用了。要是這樣，我真不明白為甚麼我們還讀舊約，無外乎律法書、先知書，扔掉算了。可主耶穌說：我來不是要廢掉律法，新舊約都是以律法和先知為依歸。

2 登山寶訓

所以我也必須傳講耶穌的教導，不能隨意發揮。“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”，主耶穌的話簡單明了、一清二楚。

反律法論導致公義一落千丈

廢掉律法的觀念在教會歷史中已經屢見不鮮，神學上稱之為反律法論，主張丟棄律法。二世紀時就已經有人在提倡：“我們不需要舊約。我們是基督徒，只要新約就行了。拋開舊約，不要律法和先知。”這種教導造成了甚麼後果呢？公義水準一落千丈！各式各樣的罪侵入了教會，而教會竟寬容接納，因為根本沒有相應的律法加以制約。

要明白主耶穌這番話，他是在說：“別以為我來是要降低公義標準，不要說‘現在可好了，無需律法了，為所欲為吧，到了那一天還可以進神的國’。

主耶穌是稅吏、罪人的朋友，但他沒有降低公義標準來迎合他們。他來是要拯救他們，讓他們達到公義標準，遠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。

反律法論的錯謬在華人教會尤為顯著。華人教會的公義標準、行為規範實在低得可憐，是時候該扭轉這種局勢了。要知道，孔子所教導的公義標準相當高邁，所以中國人歷來“雖不能至，心嚮往之”。可他們在基督徒身上看到了甚麼呢？真是大失所望、大倒胃口，連儒家的禮義標準都沒達到。

主耶穌是在說：別以為我來要降低公義標準，我來要履行公義。你不履行公義，就休想進神的國。

強調公義是靠行為得救嗎？在乎你所說的“行為”是甚麼意思。要明白，主耶穌來是拯救我們脫離罪，而不是任憑我們活在罪中。難道耶穌死在十字架上救贖了我們，就是為了讓我們繼續活在罪中嗎？“我們可以仍在罪中，叫恩典顯多嗎？”保羅的回答是：“斷乎不可！”（羅 6:1-2）

聖經沒有這種教導，神也不許我們傳講這種教導。可看看基督徒的所作所為！正如保羅所說，教會的醜聞連外邦人中也沒有。在

哥林多前書 5 章，保羅嚴懲了那個犯亂倫罪的人，把他交給撒但，敗壞其肉體。保羅是在維護教會的公義標準，遵循主耶穌的教導。

律法的總綱就是盡心、盡意、盡力愛神

“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”，可主耶穌所說的“律法”是甚麼意思呢？答案就在馬可福音 12 章 28-31 節：

有一個文士來，聽見他們辯論，曉得耶穌回答得好，就問他說：“誠命中哪是第一要緊的呢？”耶穌回答說：“第一要緊的，就是說：‘以色列啊，你要聽，主我們神，是獨一的主。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你的神。’其次就是說：‘要愛人如己。’再沒有比這兩條誠命更大的了。”

據我查考主耶穌的教導所見，主耶穌總是把律法歸結為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雅偉你的神和愛人如己。比如馬太福音 19 章 18-19 節，22 章 37-40 節；路加福音 10 章 27 節。

律法就是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神以及愛人如己。一旦明白了這一點，你肯定會說：“當然不能廢掉！這正是做基督徒的意義所在。”這也恰恰是法利賽人所尋求的。

你認為自己達到這種公義標準了嗎？試問有誰敢說自己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神了呢？這就是律法的要求，主耶穌說這個要求從來沒有被廢掉。其實這個要求恰恰是主耶穌教導的中心元素，所以他才說“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”。甚麼是律法呢？就是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，即盡一切去愛神。

我經常說，要麼做完全的基督徒，要麼乾脆別做基督徒。聖經從沒有教導說可以做個部分基督徒，可能百二十是基督徒，或者百分之五十、百分之八十、百分之九十甚至百分之九十八是基督徒。神要求的是完全，聽來有些極端，但這是聖經教導。

今天基督徒的問題就是不完全，教會充斥着三心兩意的基督徒。你要麼是完全的基督徒，要麼就根本不是基督徒。

撒母耳記 15 章記載道，掃羅只遵行了一部分神的命令，結果

4 登山寶訓

如何呢？神是不是稱讚他說——“好吧，我吩咐你的話，你行了百分之八十、百分之九十，另外百分之十就算了”？根本不是！正因為沒有遵行這百分之十，神廢了他的王位，他徹底完了。神為甚麼量刑這麼重呢？因為基督徒必須完全，這是不容置辯的。

今天教會的問題恰恰在於此，基督徒都是百分之八十、百分之九十委身。我不知道如何測量這個百分比，神也不會去測量，他會說：“要麼完全委身，要麼就沒有委身！”這就是神的立場。

可見律法多麼重要，公義標準多麼重要，主耶穌要求我們至少達到律法的要求。律法要求必須盡上一切，而每每有人提問，主耶穌也總是以此作答：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雅偉你的神。

所以怎能廢掉律法呢？這就是律法所教導的。耶穌說：“難道你不知道律法的意思？我來不是要廢掉律法，而是要成全律法！”

希望大家都能學到這個功課。我們會常常回到這個話題上來，因為主耶穌的教導也常常提及。要自我省察，不要心安理得地想——“我是好基督徒”。首先要自問：“我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神了嗎？”

保羅並沒有另傳一套，他所傳的就是主耶穌的教導。在哥林多後書 5 章 15 節，保羅說，耶穌替眾人死了，為的是甚麼呢？難道是為了讓他們額手稱慶成了好基督徒，相信耶穌的十字架和寶血嗎？當然不是！“他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”

保羅這番話是對驕傲、“屬靈”的哥林多人說的，他們自以為屬靈恩賜全備，吹噓炫耀。保羅說：“要知道，神差耶穌來不是單單賜下恩賜，讓你們覺得飄飄然。他死有一個具體目的，就是叫那些因為他的死而得到生命的人為他而活。”

成為基督徒就是生命以神為中心

成為基督徒是生命中心轉變了，就好比由“地心說”轉變為“日心說”。“地心說”認為地球居於宇宙中心，太陽、月球和其它星球都圍繞地球運行。所以人是中心，人是萬物的準則。可後來

才發現地球並非宇宙中心，地球和其它行星都在圍繞着太陽運行。人恍然大悟，原來自己不是萬物的中心。

沒重生的人所抱有的是“地心說”思想，認為一切都圍繞着自己旋轉，甚至神也圍繞着自己旋轉。很多基督徒覺得神是圍着自己轉的，就是祝福我、幫助我，讓我考試過關、旅行平安，乘飛機不要遇見空難，坐火車不要趕上意外，開車平平安安。總之神隨時鞍前馬後服侍我，他是我一生中最榮耀的僕人。要是你問他們：“你給了神甚麼呢？”回答就是：“我給了奉獻，付他工錢了。他盡了職責，我給了奉獻。要是他做得不好，下周我就要減少奉獻了。”

很多基督徒就是這樣待神的，以為一切（包括天上一切）都在圍着自己轉。可一旦成了真基督徒，就要徹底改變。基督教教導是世上最具革命性的教導，讓人徹底洗心滌慮，整個世界觀都改變了，不再以自己為萬物中心，而是以神為萬物中心。神是中心，宇宙一切天體都圍繞着他旋轉。

現在你的想法如何呢？是以神為中心，還是以自己為中心呢？要是以自己為中心，那麼你還不是聖經所定義的真基督徒。基督徒是以神為中心，整生都圍着神轉，不會說“我想度假，請不要下雨”。就好像前幾天我女兒禱告說：“神啊，請別下雨，我想出去玩。”很多基督徒覺得神要讓“我”一切順利，也許農民希望下雨，可我不管，我想玩。

我們都有這種根深蒂固的思想，覺得神要鞍前馬後服侍我，從未想過我要為他做些甚麼。必須徹底改變，不再想自己，全人都圍繞神而活——他的旨意是甚麼？如何才能討他喜悅？使徒保羅在這方面可謂登峰造極，完全以神為中心，效法神的兒子耶穌基督，甚至願意死在耶路撒冷。

我們的生命圍繞着神轉嗎？有沒有思想自己能為神做甚麼？居然很少基督徒想過“我能為神做些甚麼”。你早晨醒來是不是說“神啊，今天我能為你做些甚麼？你希望我為你做些甚麼”？抑或第一句話就是“神啊，今天你要為我做些甚麼？我得見這個人，得解決那個問題，請幫助我”？

6 登山寶訓

你是哪一種基督徒呢？用神的話衡量一下自己：“神啊，鑒察我，我是哪一種人呢？”你仍然以自我為中心，那麼就還是個“地心說”基督徒，尚未達到“日心說”階段，尚未意識到神是中心。你需要做的是，每天早晨一醒來就說：“神啊，你是中心，你想讓我做甚麼呢？”

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

“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”（太 5:18）。“一點一畫”指的是希伯來文字母“yod”，它是最小的字母，形狀就像一個大逗號。你去猶太會堂就能看見，希伯來字是很講究藝術美的，“yod”往往是裝飾的一筆。可主耶穌說，即便天地都廢去了，這“yod”（即最小的律法）也不能廢去。

主耶穌就是這樣強調律法的重要性的，而且在路加福音 16 章 17 節還重申了一次。要明白，主耶穌並非在運用比喻，他就是在說律法不會廢掉。

保羅的話也如出一轍，他用了三個詞來形容律法：律法是聖潔的（羅 7:12），是屬乎靈的（羅 7:14），是善的（羅 7:16）。你要廢掉聖潔、屬靈、善的東西嗎？保羅做夢也沒想過要廢掉律法。

當保羅說基督徒不在律法之下，意思是不在律法時代下。我們已經不在舊約之下了，在舊約之下就是在律法時代下，受律法管轄。我們是在恩典時代，在恩典——新約——之下。但這絕不是說我們就不需要律法了，可以棄如敝屣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保羅不止一次說到完全律法。比如在羅馬書，他說愛就完全了律法。律法要是過時了，為甚麼還要完全律法呢？豈不是多此一舉嗎？但保羅從未說律法過時了，他說的是我們不靠律法的行為稱義。“不靠律法的行為稱義”並不代表說就不需要律法了，這完全是兩碼事。

因為愛神而追求在天國裏成為最大的

馬太福音 5 章 19 節說，“無論何人廢掉這誡命中最小的一

條”，即馬馬虎虎地遵行，可能真心愛神了，但殷勤程度不同，“他在天國要稱為最小的”。可見神國裏是有不同等級的，一定要知道這一點，但基督徒往往不甚了了。

不要以為天國裏人人都平起平坐，天國裏的等級差別非常懸殊，有最大的和最小的。你知道嗎？保羅的志向是成為最大的！很多基督徒居然只要得救便心滿意足了。要知道，你只打算考試及格，那麼可能及不了格；你志在考九十分，可能僅僅及格。

很多基督徒胸無大志，只想僅僅得救。想一想，神國裏等級差別如此懸殊，有些人位尊權重，用但以理的話說，“必發光如星，直到永永遠遠”（但 12:3）；有些人則微乎其微。可他們說：“管它大小呢，只要能進天國就行了。”

你知道是甚麼在推動人追求成為天國中最大或者最小的嗎？就是對神的愛，“我立志盡心愛神，不辜負他的希望，好討他喜悅。”這就是分別所在了。你以為最大跟最小沒甚麼分別嗎？是天壤之別，而關鍵就是動力。

不知道你是不是是一個有動力的基督徒。今天的教會毫無動力，真是不可思議。你上班一定會在意晉升，讀書一定會在意成績好不好。難道說“只要合格就行了，我很謙虛，不尋求最高榮譽”？你以為別人會說你謙虛嗎？大謬不然，別人會說：“這傢夥怎麼回事？”

當然，你考試想拿第一，結果可能只拿了第二。不過沒關係，你還是在追求第一。可有人只要及格便心滿意足，你會說他謙虛嗎？這樣的話，恐怕要說“我不在乎及不及格”才更謙虛！為甚麼不乾脆說——“我很謙虛，只希望不及格，因為我要是說想爭第一，就太驕傲了。”真是荒謬！既然你同意這種思維很荒謬，那麼同樣道理，追求在天國裏的榮耀怎麼會是驕傲呢？

在哥林多前書 9 章 24 節，保羅說，“豈不知在場上賽跑的都跑，但得獎賞的只有一人？你們也當這樣跑，好叫你們得着獎賞。”難道運動員要謙虛地說“讓別人得獎吧，我跑倒數第一就行了”？這是哪種謙虛呢？賽跑就是為了得獎。我們竭盡全力是為了

8 登山寶訓

討神喜悅，如果隨之而來的是成為“最大”，那就欣然接受，竭力去達到最大、最高的標準。

我祈求神在今天的教會中動工，興起一些胸有大志的人。感謝神，章伯斯（Oswald Chambers）寫了一本書，名為《竭誠為主》（My Utmost for His Highest）。他追求在天國裏成為最高、最大、最好的。

宋尚節志向遠大

宋尚節有一次在一所大學傳福音，有人問他說：“你是化學博士，為甚麼傳起福音來了？”宋尚節說：“我問你一個問題，為甚麼你來這所大學呢？”

“我在攻讀化學學位。”

“為甚麼你要讀化學呢？”

“謀生。”

“你拿到學位後有甚麼打算呢？”

“找份工作。”

“然後呢？”

“結婚。”

“然後呢？”

“生兒育女。”

“然後呢？”

“終有一天我該入土了。”

“然後呢？”

“人一死就完了，我不知道還能怎麼樣。”

宋尚節說：“朋友，你問我為甚麼放棄化學而去傳福音，我覺得你是個聰明人，你讀書是在為將來打算——如何拿個好學位，找份好工作，有個好家庭，過上好日子，一直到入土為安。可你沒有想過死後怎麼辦嗎？我告訴你我為甚麼傳福音，因為我有更遠大的計劃，我是在為死後做準備。你只考慮到入土為安，之後就沒有計劃了。可我的計劃是進入永恆，我的歸宿不是死亡。”

宋尚節繼續說：“我當初也學了化學，也希望在世上出人頭地。可後來想到最終就是躺在地下，不禁思忖：‘怎樣才能計劃得更遠一些？我不要再以墳墓為歸宿，我要追求永遠的榮耀。’所以你看，你我之間的不同就在於誰更能深謀遠慮！”

我們志在成為最大的嗎？

奇怪的是，今天教會很多人眼光短淺，目標只是今生，根本沒想過要在永生裏成為最大的，覺得只要有個榮譽學位就行了。

也許你連要榮譽學位的野心都沒有，“我不爭第一，位居第二就行了。”於是你希望找份工作，這樣就能有個好將來；有個好將來，就能有個好家庭；有個好家庭，就能如何、如何。中國人最善於做這種盤算，可到最後又如何呢？神國裏等級相差懸殊，你看不到死後的事情，就太鼠目寸光了。

靠神的恩典，我志在做最大的，這根本不是驕傲。我有屬靈決心，求神讓我得到“不能壞的冠冕”（林前 9:25）。

等到了那一天，你的學位有甚麼用呢？你戴着學士帽參加畢業典禮的時候，真是意氣風發。我當初是租了一頂學士帽，不知道之前有多少人戴過，也不知道之後又有多少人戴過。但現在要是再回到那家租賃公司問——“多年前我租的是哪一頂學士帽呢？”則肯定已經成了垃圾，已經壞了！保羅說：你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，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

在神國裏成為最大的完全取決於我們是否討神喜悅。這不是賺來的，而是神賜予的。

法利賽人的標準——完全委身於神的律法

“我告訴你們：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斷不能進天國。”要超過法利賽人的標準，否則不能得救。

我剛才就說過，很多人以為——“很容易，法利賽人是假冒為善，我不是。”且慢！你真的不是假冒為善嗎？要知道，法利賽人也根本不覺得自己假冒為善。不要以為法利賽人是在故意假冒為善、招搖撞騙，這種理解大錯特錯了。屬靈生命最大的悲劇就是完

全不知道自己假冒為善。

必須了解一下法利賽人。這是一個派別、組織，“法利賽”意思是與眾分別出來的人。分別在哪裏呢？就在於對神的律法完全委身。其目標是徹底遵行神的律法，甚至細枝末節也不遺漏，可謂用盡畢生精力遵行神的律法。

法利賽人興起之際正逢律法面臨挑戰，當時希臘文化滲入了巴勒斯坦、以色列，眾人紛紛拋棄律法，法利賽人便起來捍衛律法。

必須擯棄對法利賽人的舊觀念，以為他們是愚蠢的假冒為善者，不值一提。其實法利賽人極為敬虔、熱心，所持守的公義標準非常高，所以倍受全以色列民尊敬。他們常常捨生忘死捍衛律法，一絲不苟遵行律法，甚至超乎了律法。律法沒有要求禁食，可他們一周禁食兩次（星期一和星期四），而且是全天禁食。

你每周禁食一次嗎？抑或一個月一次？一年一次？你可能會說：“這只是行為。”可敬虔的行為有甚麼錯呢？保羅說，神拯救我們是為了叫我們行善（弗 2:10）。好行為有甚麼可恥的呢？

法利賽人將自己所擁有的一切都獻上十分之一，而且往往超過十分之一。你有什一奉獻嗎？你的存款經受得起核對嗎？你願意公開存款接受檢查嗎？基督徒至少要有什一奉獻，十分之一是屬於神的，這是律法的要求。法利賽人不但有什一奉獻，甚至律法沒有要求獻上的東西，也獻上十分之一。他們所做的超乎了律法的要求。律法沒有要求禁食，只有贖罪日例外，他們卻甘願一周禁食兩次。

在馬太福音 23 章 23 節，主耶穌說，“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將薄荷、茴香、芹菜獻上十分之一，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反倒不行了。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，那也是不可不行的。”

這裏的中文翻譯比較含糊，最後一句話“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”，原文沒有‘更重的’這幾個字。中文新譯本聖經翻譯為：“這些是你們應當做的，但其它的也不可忽略。”甚麼意思呢？主耶穌是在說：你們獻上十分之一、禁食，這是對的，應當這樣做；可也不能忽略其它的，就是公義、憐憫、信實。

主耶穌並沒有說只要注重公義、憐憫、信實就行了，不必獻上十分之一，不必禁食。大謬不然！他是在說：你們這樣做很好，可還不足夠。

基督徒醜化了法利賽人

要擯棄舊觀念，以為法利賽人是一群膚淺的假冒為善者。事實上，很多學者抗議基督徒醜化了法利賽人。要是我告訴你誰是法利賽人，你準會大吃一驚。

保羅是法利賽人，你想說他假冒為善嗎？保羅三次坦言自己是法利賽人，並且引以為榮。比如使徒行傳 23 章 6 節，保羅在公會中為自己申辯說：“弟兄們，我是法利賽人，也是法利賽人的子孫。我現在受審問，是為盼望死人復活。”他沒有說“我曾經是法利賽人”，而是說“我是法利賽人”，原文是現在時態，不可思議！

所以不要草率說“法利賽人的義很容易達到”，請問你達得到保羅還沒有信主以前的公義水準嗎？在腓立比書 3 章 5 節，保羅再次說“我是法利賽人”，而且 6 節又說，“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我是無可指摘的。”

尼哥底母也是法利賽人，他帶了約一百斤沒藥、沉香去安葬耶穌，甘冒“連坐”危險去見彼拉多。你說這些人都是假冒為善？

迦瑪列也是法利賽人，使徒們在公會受審的時候，迦瑪列為他們辯護。

要擯棄對法利賽人的錯誤觀念，以為是一群愚蠢的假冒為善者。他們的高山景行倍受以色列民敬重。他們也為公義付上了高昂的代價，不怕為律法而死，雖然有時候錯會了律法的意思。比如在羅馬統治時期，很多法利賽人為捍衛以色列律法而死於羅馬人刀下。所以不要說法利賽人的義很容易達到，大錯特錯了！

你會說：“既然法利賽人的水準這麼高，為甚麼主耶穌說他們是假冒為善呢？”原因是他們像很多宗教人士一樣，強調外在行為。

耶穌說的假冒為善是甚麼意思？

假冒為善是甚麼意思呢？你明白了耶穌的定義，就不會冒失說自己不是假冒為善了。耶穌並沒有說法利賽人不敬虔、不熱心、不公義，而是說他們假冒為善。假冒為善是甚麼意思呢？意思是強調外在行為，忽略內在、內心。換言之，我們可以忙得不亦樂乎，卻忽略了自己的內心。

這一點也完全適用於基督徒。教會裏有太多假冒為善的人了，處處假冒為善。你說你愛神，那麼我可要打破沙鍋問到底了。你說神差耶穌為你死了，所以你愛神？假冒為善！讓我看看你是怎麼愛神的，請證明給我看。雅各就是這樣說的，“你說你有信心，請把信心指給我看”（參看雅 2:18）。

教會充斥着假冒為善的人！你自稱盡心、盡性、盡力愛神，可只要遇見一個微不足道的小麻煩，就開始埋怨神。

你說你是為神而活，可你甚麼時候為他而活了呢？過去的一個禮拜你為他而活了嗎？不要高談闊論，上個禮拜一你為他做了甚麼？禮拜二、禮拜三、禮拜四、禮拜五、禮拜六呢？不要再自欺了。

假如耶穌現在在場，恐怕你都不敢正視他。要是他問——“你愛神嗎？何以證明呢？你說你不是假冒為善，你愛神？你給了神甚麼呢？”你怎麼回答呢？你說“我有很多開銷的！”我們當然都有很多開銷，誰富有呢？所以就不必奉獻了？我們奉獻不是因為有錢，而是表達出對神的愛。

你說你愛神？你甚麼時候禁食為中國、為教會、為神的僕人禱告了呢？甚麼時候迫切到甘願禁食禱告呢？你禱告到一半，便說：“我肚子咕咕叫了，神啊，對不起，我吃完午餐再禱告。”你忙忙碌碌，一會兒朋友來電話，一會兒要做這樣、做那樣，等到了晚上，便說：“神啊，對不起，我今天有點忙！”假冒為善！居然還說自己勝過了法利賽人的義？

法利賽人一天禱告三次。你一天禱告幾次呢？抑或你覺得禱不禱告無所謂，因為你靠恩典得救了？法利賽人早上九點禱告，中午

十二點禱告，下午三點禱告。你的禱告生活如何呢？比法利賽人還好？早上禱告五分鐘，晚上禱告兩分鐘？假冒為善！還說自己盡心愛神？

你說：“法律賽人徒有外表，我是心裏愛神，大可不必禱告，因為外在行為不重要。什一、獻祭都是在守律法，我這麼愛神，還用給他甚麼嗎？”十足的假冒為善者的邏輯！卻還說“我們不是假冒為善，我們是義人，我們的義勝過了法利賽人的義。”教會充斥著假冒為善的人，實在讓人愴然涕下。

你自稱愛神，打算侍奉他，卻一心關注考試、將來——如何通過考試、如何找一份好工作。你根本沒有想到神的工作，只是閒暇時間想一想，要是有五分鐘空間，電視也沒甚麼好節目，那麼也許可以給神，還說你的義勝過了法利賽人的義？

不要自以為是！神不能容忍自以為是，而這恰恰是法利賽人的毛病，他們的假冒為善就體現在自義、自滿上：“感謝神，我不像其他人！”

這種態度在教會非常普遍，“感謝神，我是神的選民，不像非基督徒。”這正是法利賽人的想法，而你的想法也毫釐不爽：“感謝神，我不像那個邋邋鬼，吞雲吐霧；感謝神，我滴酒不沾。”

有一次我去一家酒吧，有人看見了我，大吃一驚：“你來酒吧幹嘛？”來酒吧怎麼了？耶穌跟罪人、稅吏打成一片！然而，你要是去酒吧啜了一口酒（順便道一句，我沒有喝酒，只要了一瓶飲料），那可就大禍臨頭了。

你星期天讀報紙？穿迷你裙、塗口紅？那可就犯了滔天大罪。有的基督徒認為喝茶、喝咖啡也是大罪，你還說自己沒有律法，不在意外在行為？還有的基督徒認為不應該衣着光鮮華美，必須一身黑。難怪你去德國就會看見，完美基督徒的標準衣着是黑裙子、白襯衫、黑夾克、黑領帶。這就是好基督徒的制服，其它的打扮都是大罪。

可見我們也都是假冒為善，而且相當嚴重。要禱告說——“神啊，鑒察我，試煉我的心思、意念……”。

不可忽略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！

耶穌是在說，你們的義要勝過法利賽人的假冒為善，即你的基督教信仰不要像法利賽人那麼膚淺！法利賽人忽略了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就是忽略了愛神，你有沒有忽略呢？就看看教會裏基督徒之間的相處吧，看看有多少教會各自為政，有多少弟兄姐妹彼此不和，假冒為善！你自稱沒有忽略憐憫？那麼你愛人如己嗎？

務要誠實，求神鑒察，好救我們脫離這種膚淺的基督教，不至重蹈法利賽人的覆轍。這完全是膚淺、外表的宗教。如果好基督徒就是不抽煙、不喝酒，星期天不讀報紙，不下舞廳、不進影院，不做這樣、不做那樣，那麼基督徒應該做甚麼呢？

我有個朋友曾是個花花公子，後來做了基督徒。他一表人才，迷住了很多女孩子。做了基督徒後，他就不再跳舞、抽煙、喝酒了。有一天我們一起用餐，他的一個朋友走上來開了一瓶酒：“來一杯！”

他說：“我不喝，謝謝！”

“天哪！難道做基督徒就是不抽煙、不喝酒、不跳舞？那麼做甚麼呢？”

問得好！基督徒做甚麼呢？知道了他不做甚麼，也許更想知道他做些甚麼。你如何回答呢？他很滿足於這種“無為”的基督徒生命，可問題是基督徒是要有所作為的，就是要勝過這種膚淺的公義。

要知道，我們必須達到神所要求的公義，必須在世上成為光和鹽。但今天的基督徒太擔當不起這種稱號了。我們必須達到神所設立的標準，他說，我差你們去做世上的光、世上的鹽，就是與眾不同。憑甚麼與眾不同呢？是憑你的光！甚麼是光呢？就是公義！甚麼是公義呢？就是靠神的能力活出的好行為。既然是靠神的能力，所以也就沒有失敗的借口了。願神鑒察我們的心，好讓我們活出他呼召我們去活的生命。

但最後一個問題是，怎樣才能達到這種水準呢？怎樣才能活出

這種崇高的呼召呢？怎樣才能成為世上的光呢？你覺得達不到，垂頭喪氣：“神啊，我做不來。”

我如何學習“勝過法利賽人的義”

記得我離開中國的時候已經信了神三年，三年裏我受了很多苦，也學到了很多東西。可當時我覺得自己的生命程度還是很低，思想、行為常常達不到神的要求。

你知道大部分基督徒是怎麼做的嗎？他們會跟神說：“神啊，饒恕我的罪，讓耶穌的寶血潔淨我，幫助我不再犯了。”可第二天又犯了，等到晚上便說：“神啊，饒恕我。”就這樣周而復始。

我厭倦了這種循環。當時我正在香港，記得有一天從教會出來，沿街而行，我覺得灰心失望到了極點，說：“神啊，我的基督徒生命太貧乏了。”

別人以為我是個好基督徒，可我心知肚明。我求神鑒察，他便讓我看見我在各個方面都是一敗塗地。雖然人人都覺得我是個好基督徒，可我更了解自己，實在厭倦了假冒為善。我並非故意要假冒為善，而是怎麼也達不到神要求的水準。

回到住所，我跪在神面前，說：“神啊，我活不出基督徒生命，沒辦法，我放棄了。我愛你，不願再羞辱你的名。從現在開始我不再稱自己是基督徒了，免得令別人失望，因為他們以為我是個好基督徒。求你饒恕我。”

結果神向我說話，我經歷過幾次神向我說話，這是其中一次。凡迫切、誠實來到他面前的人，他就會回答。他說：“我從來沒叫你憑自己的力量活出基督徒生命。”

我問：“那我怎樣才能活出來呢？”

“我已經給了你聖靈，你要靠聖靈生活。你一直在憑自己的力量，所以才會失敗。”

這也恰恰是法利賽人失敗的原因。他們有個高標準，也竭盡全力去活出來，卻失敗了。當然外表上是成功的，我在外表上也是成功的，人人都認為我是個好基督徒。當時我是上海教會青年組領導

之一，香港弟兄姐妹對我也早有耳聞。可我自己心中有數，知道是假冒為善。

神說：“我沒有叫你憑自己的力量生活，要靠聖靈的能力！”

我說：“怎麼靠聖靈的能力呢？”

“不要再掙扎了，讓聖靈掌管你。就好像開車，讓聖靈掌握方向盤。你這麼刻苦努力、苦苦掙扎，我哪有機會彰顯大能呢？停下來吧，讓聖靈掌管你的生命。”

那是一次全新的體驗，我再次跪在神面前，說：“神啊，求你完全掌管我的生命，告訴我該如何思想、如何感受、如何行事、如何說話。”我不再討好人，做出一副好基督徒的樣子，因為神會說：“別裝模作樣，要真誠，讓我的生命、大能彰顯在你身上。”

那真是一次全新的體驗，我不明白為甚麼以前從沒有人告訴過我。我費盡九牛二虎之力要活出基督徒生命，卻徒勞無功；而神一掌管，便煥然一新了。

靠聖靈勝過法利賽人的義

所以我們需要聖靈。怎樣才能勝過法利賽人的義呢？當然首先必須把生命完全交給神。不但如此，接下來還要讓聖靈充滿你的生命，要聖靈充滿！

教會太缺乏聖靈充滿的教導了，結果陷入了混亂。五旬節派認為，聖靈充滿就是說方言。但聖靈充滿的神人從未說過方言。聖靈在主耶穌身上無可限量，可聖經從未記載說主耶穌說過方言。

但聖靈充滿非常重要，對我來說，聖靈充滿是改變的經歷，是五旬節的經歷。我跪下禱告，把生命完全交給神掌管，然後站起來，一下子就成了新人。我的基督徒生命不再掙扎、爭鬥了，從那時起，神掌管了一切。

你跟從這些步驟，就會進入基督徒生命的新階段——聖靈充滿的基督徒生命。每個基督徒都必須被聖靈充滿，否則根本活不出基督徒生命來。對基督徒來說，聖靈充滿再平常不過的了，不是甚麼嶄新、特殊的經歷。基督徒就應該被聖靈充滿，由神掌管你的生

命。

很多基督徒從未將生命交給神掌管，結果整個基督徒生命一貧如洗。生命沒有讓神掌管，則假冒為善勢必在所難免，你只能跟法利賽人一樣。難怪教會裏有那麼多假冒為善的人，因為聖靈充滿的基督徒寥寥無幾。

要禱告：“神啊，鑒察我，試煉我的心！”第一步要祈求的是，“神啊，請掌管我的生命。我拼命掙扎，可就是活不出基督徒生命來。”誰叫你拼命掙扎呢？要靠神的能力，他掌管你的生命，一切就會煥然一新。你成了他能力的管道，神能夠透過你而行事，簡直無所不能。也許有一天你給病人按手，他就痊愈了；為一個人禱告，他就改變了。你說：“太奇妙了，這是怎麼回事？”

你禱告也不必絞盡腦汁地想該禱告些甚麼，只是輕鬆地來到神面前，讓他完全掌管，讓他引導你如何禱告。這種禱告經歷真美妙，你只是安靜在神面前，他說：“我希望你為這人禱告。”你說：“好，可我該為他禱告些甚麼呢？”神就告訴你禱告些甚麼，你便為他禱告。你又問：“接下來再為誰禱告呢？”神又會引導你為另一人禱告，於是你再禱告。你也可以用禱告敬拜、讚美神。

這就是聖靈充滿，一定要掌握。沒有被聖靈充滿，就絕不會勝過法利賽人的義。

接受了聖靈，你就更是你了！

很多基督徒害怕接受聖靈，因為害怕會失去自己的個性，成了受神擺弄的木偶、傀儡、機器人，從此就失去了自己的獨特個性。

別擔心！根本沒有這種危險。被聖靈掌管之後，你並非不再是自己了，恰恰相反，你更是你了，一個更加真實的你！聖靈的果子是節制，聖靈會給你能力控制自己，他不會拿走你的個性。

使徒彼得接受聖靈後並非就不是彼得了，他更是彼得了。不要以為聖靈會拿走你的個性，讓你成為機器人。神不會這樣做，他創造我們是要讓我們在基督裏成熟，滿有榮耀。所以別擔心自己會變成甚麼樣子，你會前所未有的完全、美麗，不會成為機器人。聖靈

18 登山寶訓

會給你節制的力量，讓你成為你原本應該有的模樣，就是在基督裏全然美麗。但聖靈不會拿走你的個性。

神已經為我們預備好了在聖靈裏的奇妙生命，我不明白為甚麼基督徒要過一個可憐、失敗、假冒為善的生命。願我們現在就能進入這種美麗、成熟的生命。